

证券代码：300032 证券简称：金龙机电 公告编号：2025-036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对外投资及与政府部门协商退回土地使用权的 进展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终止对外投资及与政府部门协商退回土地使用权事项概述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19日、2025年3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对外投资及与政府部门协商退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公司原计划通过招标、拍卖或挂牌出让方式取得东莞市塘厦镇约81亩土地使用权，用于投资建设生产基地，从事微型马达、硅塑胶结构件等业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上述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金兴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兴创”），项目总投资额为24亿元。2023年8月，公司子公司金兴创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交易系统以人民币7,620万元的价格竞得目标地块土地使用权，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与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签订了《项目投资效益协议书》。

由于宏观经济、行业环境等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经营状况不及预期的实际情况，该项目尚未开工建设。结合宏观经济、行业环境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以及公司经营的现状，继续推进该项目将极大增加公司资金压力，且预计项目的实施也将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经公司审慎研究，为避免更大损失，降低风险，决定终止本次对外投资建设生产基地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与政府部门协商退回土地使用权涉及的相关事宜。

2025年6月，金兴创收到东莞市自然资源局出具的《关于解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通知》，同意解除金兴创与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关于本次对外投资、竞得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及签订土地出让合同、项目投资效益协议书、终止本次对外投资及退回土地的相关进展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11月18日、2020年11月28日、2023年8月3日、2023年8月7日、2023年8月15日、2025年2月20日、2025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订项目投资意向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2）、《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关于子公司成为土地使用权竞得入选人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关于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二）》（公告编号：2023-035）、《关于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暨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三）》（公告编号：2023-036）、《关于终止对外投资及与政府部门协商退回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关于终止对外投资及与政府部门协商退回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等相关公告。

二、与政府部门协商退回土地使用权的最新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金兴创、东莞市自然资源局、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三方均已签订完成的《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书》，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东莞市自然资源局

乙方：广东金兴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丙方：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

一、乙方同意甲方收回乙方于2023年以出让方式取得位于塘厦镇田心社区的54,364.23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二、收回的具体事宜由东莞市塘厦镇人民政府负责。

三、乙方在经营、使用、开发该土地使用期间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乙方应当依法妥善处理，不得影响甲方、丙方后续重新使用、供应、管护，否则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四、自三方共同签订本协议之日起，甲方之前就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而核发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丙方与乙方签订的《金龙机电电子元器件生产建设项目投资效益协议书》，自此全部终止执行。

五、自签订本协议之日起 30 日内，乙方应当到有关部门办理《不动产权证》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注销登记；逾期不办理的，由相关部门直接依法注销。在乙方完成前述《不动产权证》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注销登记并签订《土地移交确认书》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市镇两级财政将乙方已缴纳的土地出让金 76,200,000 元扣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 20% 定金 15,240,000 元及省级计提农业开发资金 244,639.04 元后，将剩余款项人民币 60,715,360.96 元退还至乙方指定账户。

六、本协议一经签字立即生效。

三、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继续关注退地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5 日